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05-JSYZ-C2026-0009

项目名称：贾汪区重点野生动物保护小区建设工程

项目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（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徐州市贾汪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（项目名称）贾汪区重点野生动物保护小区建设工程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标的名称）贾汪区重点野生动物保护小区建设工程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（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147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11361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29847万元）^①，属于（☒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!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苏州市宏宇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13日

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